

孟州市 2025 年高产奶牛核心群组建项目 实施方案

根据《焦作市农业农村局关于实施好 2025 年奶业发展资金（第二批）项目的补充通知》文件精神，结合孟州市实际，特制定本方案：

一、工作任务

2025 年孟州市高产奶牛新增母犍牛数量 52 头。

二、补助标准

对繁育符合条件母犍的规模奶牛场按照每头不高于 800 元的标准给予补贴。当年结余资金可结转下年度使用。

三、补贴对象

补贴对象应同时具备以下条件：一是实际存栏奶牛 100 头以上、持有有效生鲜乳收购许可证并正常营运、核查前连续三个月在全国统计监测系统中均有有效数据的奶牛场；二是良种母犍出生于 2024 年 10 月 1 日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期间，且系谱档案信息真实、完整地录入省品种登记系统；三是优先安排奶牛系谱档案完整，使用信息化管理系统的；四是优先安排良种母犍母亲牛参加省奶牛品种登记和生产性能测定，测定成绩 9.5 吨以上的；五是项目实施期间死亡、淘汰、出售的母犍不得列入项目补贴范围。

四、有关要求

孟州市农业农村局具体负责项目的实施和验收，依据品种登记系统导出数据，对拟享受补贴的母犍头数进行核查，经公示无异议后拨付补贴资金。根据焦作市农业农村局要求于2026年1月20日前将项目年度工作总结和项目绩效自评报告报送市局。

联系人：卫周涛、钱玉萍

联系电话：8168586

2025年7月21日